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5-030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赣锋锂电向其部分股东实施

定向减资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减资回购概述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赣锋锂业”）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赣锋锂电向其部分股东实施定向减资回购股份的议案》，为巩固控股子公司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电”）在公司锂生态上下游一体化战略布局中的重要定位，满足赣锋锂电的长期发展需求，方便推动赣锋锂电后续资本运作及融资安排，经过审慎评估，同意赣锋锂电拟用自有资金以定向减资回购的方式，回购部分股东持有的赣锋锂电股份。参照赣锋锂电与相关股东签署的《股东协议》《股权激励实施协议》中关于回购价格的约定，并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赣锋锂电实施定向减资回购的回购价格按下述公式为计算依据：

回购价格=相关股东入股时的每股购买价格×相关股东所要求回购的股权数额× $(1+6\%\times\text{计息天数}\div 365)$ -相关股东要求回购的股权对应的已支付的收益（包括但不限于股息与红利）。

其中，计息天数的起算时间自相关股东入股完成之日起至回购价款支付之日止，以赣锋锂电与相关股东最终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并签署

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实施定向减资回购的对象、数量

赣锋锂电本次实施定向减资回购的股份数量拟不超过49,934.70万股，对应的回购资金约人民币160,000万元。本次拟实施定向减资回购的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回购数量(万股)
1	新余鸿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58	585
2	新余众信众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79	595
3	新余鸿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105.30	2,029.70
4	新余众福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190	900
5	海南极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	7,500
6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	7,500
7	信之风（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4,000
8	巡星投资（重庆）有限公司	3,000	3,000
9	重庆锂想汇腾能源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2,000
10	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2,000
11	江西佳禾电声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12	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13	深圳市益声电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625
14	重庆两江新区科技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	600
15	重庆两江西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	400
16	上海朱雀壬寅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500
17	丽水立森酉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200
18	戈巧瑜	825	825
19	蒋荣金	675	675
20	深圳市展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00	4,500
21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3,500	3,500
22	新余德高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200	1,200
23	新余新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回购数量(万股)
24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00
25	重庆市涪陵页岩气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1,000
26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27	深圳市祥华置富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500
28	曾洋溢	300	300
合计			49,943.70

三、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新余鸿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3MA39BWEX75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

注册资本: 2,958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小红

主营业务: 供应链管理服务, 生产线管理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经查询, 新余鸿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新余众信众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3MA39RJWP8M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

注册资本: 2,579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劲松

主营业务: 供应链管理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 科技中介服务, 单位后勤管理服务

经查询, 新余众信众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新余鸿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3MAC5628R3D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 7 栋 3 单元 708 室

注册资本：7,105.3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符小云

主营业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经查询,新余鸿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新余众福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3MA39BPQG56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

注册资本：3,19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圣旺

主营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

经查询,新余众福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海南极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U2DAL5E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滨海大道 32 号复兴城 A1 区 A5002-869 号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林世伟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小米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经查询,海南极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X8N35J

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峰一路 66 号 1 层 009 号(自贸区

武汉片区)

注册资本：1,200,0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北小米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私募基金管理人。

经查询，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信之风（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F0L9W4B

住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17C1 地块东合中心三期南区办公楼
（办公楼 H 栋）20 层 18 号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辕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东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大股东。

经查询，信之风（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巡星投资（重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ABPT1C52

住所：重庆两江新区大竹林街道金开大道西段 106 号 1 幢 2 层 3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昌燕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对手机产业链领域、移动互联网产业链领

域、高科技高端制造等领域进行投资

广东欧加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

经查询，巡星投资（重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重庆锂想汇腾能源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AC0A3E7J

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金开大道 99 号 11 幢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重庆和耀锂想能源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为大股东。

经查询，重庆锂想汇腾能源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MA1MCNTCXN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 1 号 312 室（天津信至尚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 1161 号）

注册资本：150,201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南方德茂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洪朝）

主营业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

重庆南方工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大股东。

经查询，德茂海润股权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1、江西佳禾电声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322MA39RU1G79

住所：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金山镇(上栗工业园)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严跃华

主营业务：产销、加工：声学与多媒体技术及产品，短距离无线通信产品，精密电子产品模具，消费类电子产品，电脑周边产品，与以上产品相关的嵌入式软件的开发、销售；及以上产品相关的技术服务；销售：电脑周边设备连接终端、影视及音频设备、线圈、塑胶件、五金件、电子元件、通讯产品、智能穿戴产品、电子产品、智能产品、电子周边产品、胶粒、锡丝、锡条、自动化设备、机器设备、机电设备、家用电器、通讯器材、建筑材料、包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工具、治具、模具、通讯线材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

经查询，江西佳禾电声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2、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11587017150P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有限公司一期七栋 7 楼 701 室

注册资本：53,141.0776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阳萌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储能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家

用电器研发；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地理遥感信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电池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音响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家用电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贸易经纪；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阳萌持有其 43.78%股份，为实际控制人。

经查询，安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3、深圳市益声电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WPER3B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3501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乔超

主营业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乔超为实际控制人。

经查询，深圳市益声电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4、重庆两江新区科技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重庆两江新区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608NCP5M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两江大道 618 号

注册资本：50,1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重庆承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

重庆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

经查询，重庆两江新区科技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5、重庆两江西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607FDW1R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两江大道 618 号

注册资本：34,9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西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重庆两江新区承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大股东。

经查询，重庆两江西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6、上海朱雀壬寅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7AD0LDXH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993 号 1909A 室、1909B 室

注册资本：36,355.35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朱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西安朱雀壬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大股东。

经查询，上海朱雀壬寅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7、丽水立森酉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02MA2E4FT51D

住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绿谷大道 309 号国际车城
15 号楼 11 层-90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立森中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陶凯为大股东。

经查询，丽水立森酉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8、深圳市展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98555339C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元路 8 号传音大厦 26
楼一单元

注册资本：25,05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祺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及销售；信息技术

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

经查询，深圳市展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9、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MA1YK7YA6J

住所：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

注册资本：4,982,333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咨询

经查询，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新余德高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2MABR4U1U78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余经济开发区钢城路 669 号

注册资本：3,6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谢瑜

主营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谢瑜为其实际控制人。

经查询，新余德高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1、新余新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2MA3805AW97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冶金路 1 号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钟益俊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与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经查询，新余新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2、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745349397M

住所：重庆市涪陵区太白大道 32 号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罗奇陵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房地产开发；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一般项目：涪陵新城区内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投资、招商引资、土地整治；园区物业管理；科技开发；销售：百货、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木材）；农业发展；农副产品生产基地建设；农业综合开发；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农田生态旅游开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重庆涪陵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经查询，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3、重庆市涪陵页岩气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320464592Y

住所：重庆市涪陵区中山路 9 号（金科世界走廊）A 区 26-5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赖波

主营业务：页岩气、天然气、煤制气、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的销售、投资、管理、管道运输与汽车运输、技术研发和

综合利用；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清洁燃料的汽车、船舶应用、加注站建设的项目投资与技术服务；天然气汽车、船舶改装、车船燃料系统的技术改造；页岩气、天然气化工产品销售、运输、存储；页岩气、天然气化工工程项目投资、项目管理；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经销和进口业务

重庆市涪陵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经查询，重庆市涪陵页岩气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4、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564313408C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紫金路 90 号

注册资本：24,258.6404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黄敏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风能、光伏逆变器系统；软件研发、光伏系统的集成和安装；智能家居、智能电网等电子产品、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充电桩；销售：电子电路元件、金属制品、半导体照明器件、显示器件、包装材料、绝缘制品、塑料制品、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光伏设备元器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

黄敏为大股东。

经查询，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5、深圳市祥华置富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9H963F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高新中区科技中2路1号
深圳软件园（2期）9栋2层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罗松祥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罗松祥为实际控制人。

经查询，深圳市祥华置富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6、戈巧瑜，身份证号：500*****910，住址：重庆市九龙坡区含谷镇宝洪村5组29号附2号。

27、蒋荣金，身份证号：510*****110，住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200号中信凯旋国际9栋1单元2802房。

28、曾洋溢，身份证号：440*****918，住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华南碧桂园翠山蓝天苑三十八座。

四、减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576129026E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阳光大道2551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342.3万元

法定代表人：戈志敏

主营业务：锂离子动力电池、燃料电池、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

和销售；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风光电储能系统、相关设备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锂电工业设计服务；锂电技术咨询、技术推广和转让服务；自营和代理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赣锋锂电 68.18%的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赣锋锂电近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97,896.78	1,666,244.88
负债总额	864,458.12	939,550.83
净资产	733,438.66	726,694.05
项目	2023 年度 (经审计)	2024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75,140.74	260,945.36
利润总额	16,413.37	-5,294.02

截至2024年9月30日，赣锋锂电资产负债率为56.39%。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参与了赣锋锂电 2020 年增资扩股及员工持股的事项，公司副总裁李承霖先生及欧阳明女士在赣锋锂电担任董事。

4、其他情况说明

经查询，赣锋锂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惩戒措施。

五、本次定向减资回购实施完毕后的公司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675.00	79.34%
2	李承霖	5,700.00	2.2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3	戈志敏	5,000.00	2.00%
4	刘明	1,400.00	0.56%
5	肖海燕	950.00	0.38%
6	周海楠	800.00	0.32%
7	林奎	500.00	0.20%
8	桂娟	100.00	0.04%
9	新余智信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07.00	0.76%
10	新余理信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726.00	1.49%
11	新余众昇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221.00	0.89%
12	新余众财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72.00	0.63%
13	新余众禾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66.00	0.59%
14	新余众弘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74.00	0.55%
15	新余众励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265.00	0.51%
16	新余鸿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373.00	0.95%
17	新余众信众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84.00	0.79%
18	新余鸿翔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75.60	2.03%
19	王晓申	2,200.00	0.88%
20	杨满英	300.00	0.12%
21	欧阳明	300.00	0.12%
22	沈海博	300.00	0.12%
23	熊训满	300.00	0.12%
24	徐建华	300.00	0.12%
25	邓招男	300.00	0.12%
26	新余鸿盛技术咨询厂（有限合伙）	1,064.00	0.42%
27	新余鸿新服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90.00	0.71%
28	黄浩	300.00	0.12%
29	新余众福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290.00	0.91%
30	深圳市益声电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	0.15%
31	新余市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0.40%
32	新余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0.40%
33	新余市国信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	0.40%
34	新余市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0.40%
35	赵万里	500.00	0.2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250,407.60	100.00%

六、本次回购的定价依据

赣锋锂电本次股份回购的价格综合考虑赣锋锂电经营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并结合已签署的《股东协议》《股权激励实施协议》，各方通过充分沟通与协商，确定了本次回购价格。赣锋锂电回购的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自愿平等及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股份回购协议的主要条款

1、回购价格=相关股东入股时的每股购买价格×相关股东所要求回购的股权数额×（1+6%×计息天数÷365）-相关股东要求回购的股权对应的已支付的收益（包括但不限于股息与红利）。

其中，计息天数的起算时间自相关股东入股完成之日起至回购价款支付之日止，以赣锋锂电与相关股东最终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2、赣锋锂电于2025年4月30日前将各回购方的股份回购价款全部支付至各回购方账户中。

八、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资回购是为巩固赣锋锂电在公司锂生态上下游一体化战略布局中的重要定位，结合已签署的《股东协议》《股权激励实施协议》，综合考虑赣锋锂电经营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各方通过充分沟通与协商，确定回购价格。本次交易经各方协商一致，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实施减资回购完成后，公司持有赣锋锂电股份比例提升至79.34%，赣锋锂电仍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减资回购不会对公司或赣锋锂电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减资回购事项尚需在报纸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公告期满 45 日后方可实施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将持续跟进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3 日